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23日，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72.29万元（数据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1.54%，具体明细如下：

收款单位	金额 (万元)	获得时间	补助项目	补助依据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	2021/2/7	春节慰问金	/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6	2021/2/22	2017年度省级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五通桥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度省级外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五财政建【2018】85号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0	2021/2/22	2016年度省级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五通桥区商务局《关于下达2016年省级外贸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五商务【2018】16号
乐山和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10	2021/2/23	2016年度省级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五通桥区商务局《关于下达2016年省级外贸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五商务【2018】16号
四川武骏特种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15.82	2021/4/8、2021/6/25	社保补贴、岗位补贴	泸市人社办〔2019〕31号《关于进一步加大就业扶贫政策支持力度助力脱贫攻坚的通知》
四川武骏特种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81.98	2021/5/12、2021/8/9	以工代训补贴	泸市人社办〔2020〕123号《关于做好支持企业开展“以工代训”培训补贴申领工作的通知》
四川武骏特种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18.56	2021/8/12	2020年省级工业发展应急资金（稳增长正向激励）	《泸州市龙马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做好2020年省级工业发展应急资金（稳增长正向激励）申报工作的通知》

乐山涌江实业有 限公司	212.37	2021/1/26、2021/4/26、 2021/6/2、2021/6/29、 2021/7/7、2021/8/27	增值税即征即退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 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 件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 定》第二条第（一）款规定，一般纳税人提供 管道运输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 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四川武骏特种玻 璃制品有限公司	0.90	2021/3/26、2021/9/14	吸纳建档立卡贫困 户就业一次性奖补	泸市人社办〔2019〕31号《关于进一步加大就 业扶贫政策支持力度助力脱贫攻坚的通知》
四川和邦生物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21/9/23	工业稳增长资金	/
四川和邦生物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47.00	2021/9/23	复工复产补助资金	/
乐山和邦农业科 技有限公司	20.00	2021/9/23	工业稳增长资金	/
乐山和邦农业科 技有限公司	27.00	2021/9/23	复工复产补助资金	/
合计	472.29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获得的上述 472.29 万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 2021 年度当期损益，预计将对公司 2021 年度损益产生一定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情况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5 日